附表二

115學年度基隆市高級中等學校優先免試入學已報到學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第一聯　錄取學校存查聯

姓名		身分證 統一編號		聯絡 電話	
本人自願放棄貴校之入學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基隆市立安樂高級中學（錄取學校全銜）　普通科（錄取科別） 學生簽章：＿＿＿＿＿＿＿＿ 家長雙方（或監護人）簽章：＿＿＿＿＿＿＿＿ 日期：115 年　　月　　日					
錄取學校教務處蓋章					

115學年度基隆市高級中等學校優先免試入學已報到學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第二聯　學生存查聯

姓名		身分證 統一編號		聯絡 電話	
本人自願放棄貴校之入學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基隆市立安樂高級中學（錄取學校全銜）　普通科（錄取科別） 學生簽章：＿＿＿＿＿＿＿＿ 家長雙方（或監護人）簽章：＿＿＿＿＿＿＿＿ 日期：115年　　月　　日					
錄取學校教務處蓋章					

注意事項：

一、**正取且已報到**學生欲放棄錄取資格者於115年6月15日（星期一）中午12時前及**備取且已報到**學生欲放棄錄取資格者於115年6月15日（星期一）下午4時前請填妥本聲明書，經學生、家長雙方（或監護人）親自簽章後，由學生或家長親自送至錄取學校辦理，**逾期放棄不予受理**。

二、錄取學校於聲明書蓋章後，第一聯由學校存查，第二聯撕下由學生領回。

三、完成上述手續後，學生始得參加本學年度其他入學管道。

四、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學生及家長慎重考慮。